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19-034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大股东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拟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燃气”或“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收到公司第三大股东——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渝康”）通知，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重庆渝康引进战略投资者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决策部署要求，重庆渝康拟在重庆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 54% 股权，引进有实力的大型企业集团作为战略投资者。目前，在市国资委的领导推动下，重庆渝康及其四家股东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已完成各企业内部决策程序，该事项尚需取得国资监管部门的批准。

重庆渝康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1 日，系经市政府授权、财政部备案、银保监会核准公告，重庆市首家取得金融机构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业务资质的地方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注册资本金 50 亿元（已实

缴到位 29 亿元现金)，为市属国有重点企业。重庆渝康持有重庆燃气股份 23,340 万股，占总股本 15%，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合计拥有公司 66.48%股权，重庆渝康引进战略投资者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有可能造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比例下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6 日